



长江高教资讯

2017年第3期

发展规划处

2017年5月16日

如何推进“双一流”建设

【观点集锦】

让高校沿自主轨道奔向“双一流”

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创建道路，需要让每一所高校无论规模大小都可以轻装上阵，根据自身优势确定办学方向，办出自己的特色。日前，《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若干意见》印发，针对高校发展的关键性深层次问题，进一步向地方和高校放权，其力度之大、覆盖面之广，可谓空前。无论是落实和扩大专业设置自主权，简化进入程序、自主公开招聘人才，还是将职称评审权下放到高校，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可采取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每一项政策均有的放矢，力求破除长期以来制约高校发展的不合理束缚。这为进一步扩展高校办学自主权打开了改革通道，确定了基本框架，对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将产生深远影响。迈出这一步，是教育发展规律和改革形势使然。

历史和国际经验告诉我们，办学自主性关乎大学的独立精神与品格，以及政府由管理到治理的角色转变，有助于大学进一步回归学术属性，遵从教育规律来设定长远的发展目标。另一方面，我国高等教育经过近40年的改革与发展，在学科专业设置、编制、进入用人、职称评审、薪酬分配等问题上，已不同程度地出现了各种不适应的状况。这些体制机制障碍如不尽快破除，不利于高等教育的内涵式发展，也无法满足我国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的需要。更重要的是，当前我国高等教育已经进入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

科建设的关键时期。

世界一流大学的本质特征，就在于创新能力。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创建道路，不仅需要勇气与自信，更需要在办学理念与制度建设上锐意创新，让每一所高校无论规模大小都可以轻装上阵，根据自身优势确定办学方向，办出自己的特色，进而激发每一个细胞的创新原动力。实现这样的目标，松绑减负、破除枷锁、简除烦苛，是必须做在前头的工作。当然，高校拿到更大的办学自主权之后，能否接得住、用得好、不走偏，才是判断这项改革是否成功的关键。扩展办学自主权，不意味着让高等教育成为随意摆弄的“自留地”，而是要促进高校成为推动国家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创新高地。因此，要坚持放权与监管同步，从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加强高校制度建设与自我监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强化审计监督、强化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等方面，为高校办学行为设置一些“保险栓”。与此同时，大学也要积极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建立起内部制衡机制与自律机制，真正形成科学、民主决策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避免陷入“一收就死，一放就乱”的不利局面。扩大办学自主权，只是提升高校办学水平的必要条件，并不意味着之后就是一马平川。改革刚刚开始，前路仍需努力。期待松绑减负之后的高校焕发生机与活力，拿出中国高等教育应有的自信与实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摘编自2017年4月14日人民日报）

“四选” 奠基 “双一流”

对于“双一流”建设的进程，大家都很关心，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将花落谁家？胜出者何以获胜？怎样保障选择、认定过程的公信力？如何督促入选者积极作为？

日前由国务院3个部委公布的相关实施办法规定，“双一流”建设高校实行总量控制、开放竞争、动态调整。教育部主要负责人进一步表态：“双一流”进行“四选”，就是竞争优选、专家评选、政府比选、动态筛选。“四选”至少包括4个角色，高校自身、专家、政府部门和第三方评价机构。相对于以往“985”“211”高校的确定，“四选”体现了较为广阔的视野和更加缜密的思维。

竞争优选，在竞争中选择优秀者，在赛场里选马，具有实践智慧。俗语说，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还说，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想荣登“双一流”榜

单的高校，就是要勇于竞争，敢于竞争。对世界一流大学及学科，国家层面有期待，社会舆论有臧否，很大程度上关乎大学自身的荣誉及前途，无论从以上哪个角度看，高校都应该珍惜同台竞争，树立“货真价实”的理念，在竞争中靠实力“较长短”“硬碰硬”，力戒侥幸，更不能滥竽充数。

专家评选，凸显内行的作用。3 部委发布的实施办法明确，将组织专家委员会，对申报的高校进行评选。申报的高校是否具有先进办学理念、办学实力强不强，其申报学科的水平是否居于国内前列或国际前沿，学科优势是否突出、具有不可替代性，应该说，对这些问题，相关专家最有鉴别力和发言权。所以，发挥好专家们作用非常重要。

政府比选，在“双一流”名单确定中，有关政府部门承担着总体规划、扶“需”扶“特”扶“新”等责任，有着独特的作用。比选应该是结合专家的评选，进行比较选择。通过比较，可以较好地选出经过长期重点建设、在改革创新和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中成效显著的高校，可以比较公正地选出国家急需、具有重大的行业或区域影响的学科，基于此，引导和支持具备较强实力的高校合理定位、办出特色、差别化发展；引导这些高校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建设关系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的学科，着力解决经济社会中的重大战略问题，以提升国家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动态筛选，强调“动”、而排除“静”，符合事物发展的本真。世上万物“变动不居”，事物总是在变化之中，一时的优秀不能代表永远的优秀，现在的水平也不能代表将来的水平。动态筛选，对高校提出了新要求，就是无法一劳永逸。当然，这样说，并非否定教学科研等方面的积累，只是提醒该有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的意识，不能躺在既有的成绩单上睡大觉。通过动态监测进行筛选，强调了过程管理，打破了身份固化，特别是还要参考有影响力的第三方评价，重视社会认可度的作用，这对“双一流”建设大有裨益。入选高校必须尽力作为，同时，必须有这样的思想准备：可能由于实施有力、成效明显，从而获得更大力度的支持；也可能因为实施不力、缺乏实效，而被警示并减小支持力度；还可能由于出现重大问题、整改仍无改善，结果被调整出建设范围。

确定“双一流”名单，执其事者要秉持公心。上世纪 30 年代，时任辅仁大学校长陈垣评定启功的书法与文章“写作俱佳”，力主让没有大学学历的启功担任辅仁大学美术及国文教师；梁启超、胡适分别向社会推荐勤奋向学的谢国桢、

罗尔纲，都是出于公心，启、谢、罗也都凭真才实学而卓然成为大家。学界往事值得借鉴。

“双一流”建设是国家的重大战略决策，其能否顺利展开，能否“大厦巍峨”，“四选”起着奠基作用。基础厚实稳固，后续工程才可能顺畅通达。愿经过“四选”而荣膺“双一流”者，不辜负各界的期待，全面提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的综合实力，迈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新境界，进而助推教育现代化。

（摘编自 2017 年 04 月 27 日人民日报）

一流大学离不开一流学科

关于一流大学与一流学科的实际状态，华南师范大学卢晓中教授在对上海交通大学世界大学学术排行榜（ARWU）与学科领域排行榜（ARWU-FIELD）、《泰晤士高等教育》（THE）世界大学排行榜与学科排行榜、QS 世界大学排行榜与学科排行榜前 100 名大学及学科进行考察的基础之上，得出了三点结论：**第一，世界一流大学必然有一流学科作为支撑，一流学科建设是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基础；第二，世界一流大学的学科并非都是一流的；第三，世界一流大学既与一流学科的数量关系密切，也取决于一流学科的质量。**的确，学科作为大学最基本的元素，是知识创新的源头，也集中反映了大学教学、科研、师资等方面的实力，可以说，一流学科的建设是一流大学建设的核心，也是构筑和提升世界一流大学核心竞争力的必由之路。事实上，在长期发展中，世界一流大学都高度重视学科建设，通过学科来带动学校办学水平的整体提高。从世界一流大学学科发展来看，它们普遍重视并拥有一批一流学科。从定性的角度看，世界一流大学整体学科水平高且有一批世界顶尖的学科，同时其学科发展方向符合科技发展前沿或经济社会重大需求，拥有高水平的师资、能够持续产出对人类生存与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科技成果、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的高素质拔尖人才。

从逻辑学以及高等教育发展规律的角度来讲，在“双一流”建设的过程中，**一流学科建设与一流大学建设是互相支撑、互相促进的。**因为我们知道世界一流大学中的一流指的绝对不是某个方面的一流，实际上，世界一流大学是由一流学者、一流学术、一流学风、一流学生、一流声誉、一流制度、一流文化等诸多一流构成的。因为一流学科的建设必定需要一流的学者、做出一流的学术、营造一流的学风并培养出一流的学生。而一流学科恰恰可以作为一个有效的突破口，通

过建设一流学科、引进一流学者、做出一流学术、营造一流学风、培养一流学生，进而建设一个一流的学院。从组织属性来看，大学就是由若干学院组成的一个实体，因此一流学院的形成必定会推进一流大学建设的进程，因为其可以提高该大学的国际声誉，在国际上形成一定的影响力。反过来学校国际影响力及地位的提升会吸引更多一流的学者、产出更多一流的学术、培养出更多一流的学生、造就更多一流的学院，进而使得大学作为整体迈向世界一流。这样来看，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和一流学科建设应该是一个良性的互动过程，而这种互动形成的是一个良好的高等教育生态系统。

（摘编自 2017 年第 3 期《现代教育管理》）

【地方举措】

湖北将支持 5 所大学建设“双一流”

2017 年 4 月 10 日，湖北省委书记蒋超良先后到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调研。在调研中，蒋超良表示，湖北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支持高校建设，将继续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教育部要求，支持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加快推进世界“双一流”建设，在科技园区建设、重大科学工程建设、高端人才培养和引进、师生工作生活条件改善等方面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为学校建设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除了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原 211 工程的 5 所高校：武汉理工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华中农业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整体实力在全国位居前列。在湖北省属高校中，湖北大学、武汉科技大学、湖北经济学院、长江大学等也各有特色。在学科实力方面，教育部第三轮学科评估中，湖北高校共有 26 个学科进入全国前三名，其中 10 个学科排在全国第一名（含并列第一名）。

根据湖北“双一流”建设实施意见，进入“双一流”建设的高校将享专项资金支持。包括落实省属高校生均经费财政拨款政策，并逐步提高拨款标准。建立健全省和市州对高校投入的分担机制，合理调整高校收费政策，逐步建立分类分档财政拨款机制和差异性收费标准。统筹中央、省和武汉市等市州现有对高校的教育、科技、人才等专项资金，向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倾斜。继续加大经费投

入力度，持续实施“省属高校优势特色学科（群）建设工程”。通过争取国家专项建设基金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对湖北省高校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予以支持。省财政设立高校捐赠收入配比奖励资金，动员并鼓励社会参与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建立高校多渠道筹措经费机制。设立综合奖补专项。综合国内外公认的权威评价结果，根据高校综合排名、进位情况和学科排名、进位情况，由省财政、高校所在市州财政共同设立综合奖补专项资金，给予经费奖励。

（摘编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湖北日报）

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打破终身制

近日，江苏省政府召开高水平大学推进会，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将覆盖全体本科高校，采取“专项+综合”的办法，打破终身制，实行优胜劣汰的支持机制。“专项”即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特聘教授计划、协同创新计划、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四大专项，“综合”项目为今年新设，将重点支持具备一定实力的高校加快提高综合竞争力，向高水平 and 世界一流迈进。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教育厅已配套出台高水平大学建设综合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江苏省将组织开展省属高校全国百强评审认定工作，符合条件的高校都可以申报，将依据评审结果给予建设经费支持。

（摘编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中国青年报）

辽宁分类推进“双一流”建设

辽宁省确定了 22 所“辽宁省一流大学重点建设高校”（含 2 所部属高校）、65 个重点建设“一流学科”。辽宁省政府将成立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领导小组，负责顶层设计、宏观布局、统筹协调、经费投入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并根据权威机构学科评估结果和省级一流特色学科建设成效，遴选各层次培育学科。每 5 年为一个实施周期。

为提升辽宁高等教育的核心竞争力，将按对接产业类别的不同，将高校分成农林医药业类、工业类、现代服务业类、社会事业类四大类别。在此分类框架下，再按人才培养主体功能和办学层次水平的差异，将高校分为研究型、研究应用型、应用型。以此来引导高校分层次、有步骤地优化学科结构，突出建设重点，提升优势特色。面向辽宁省振兴需求，调整学科布局，建立电力装备、石化冶金、矿

山机械、生物制药等若干个支撑学科群，巩固特色学科优势，布局急需紧缺学科。研究型高校、研究应用型高校，要提高科研类专业技术岗位的比例，应用型高校要提高教学类专业技术岗位的比例，适度提高教学实践类专业技术岗位的比例。

（摘编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辽宁日报）